

江苏省教育厅

苏教体艺函〔2023〕18号

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3年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申报和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意见》精神,进一步深化高校美育教学改革,经研究,省教育厅决定继续开展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遴选培育工作,打造一批高等教育美育精品课程建设点。现将2023年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申报和遴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全面培育适应新时代要求的一流美育精品课程,树立课程新理念,推进教学改革创新,重视课程特色,实施科学评价,引导和促进高校形成以育人质量为导向的高质量、多类型、多样化的美育课程体系。2023年遴选第二批省级高校美育精品课程30门(专业艺术类),配套设立美育精品课程建设点,通过一年建设期,带动建强美育教师队伍,实现课程更优、效果更实。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课程应是普通高等学校面向在校学生正在开设的专业艺术课程，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有较大的借鉴和推广价值；须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取得实质性改革成效，在同类课程中具有鲜明特色、良好的教学效果，并承诺入选后将持续改进；每所高校可申报专业艺术课程数量为 1-2 门。

2. 申报课程目标应坚持知识、能力、素质有机融合，遵循艺术人才培养规律，在学生掌握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的基础上，着力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培养造就文化底蕴丰厚、素质全面、专业扎实的艺术专门人才。

3. 申报课程类别包括音乐、美术、设计、书法、舞蹈、戏剧、戏曲、影视等，内容注重卓越拔尖艺术人才培养，应与学科建设、产业发展、社会需求、艺术前沿有机衔接，增强人才培养和社会经济发展的契合度。

4. 申报课程的建设类型分为线上课程、线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应创新教学方法，焕发课堂生机活力，鼓励支持艺术类高校和综合性大学联合推动高校美育精品课程建设，开展艺术类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5. 课程可由主讲教师个人申报或课程团队负责人牵头申报。课程团队负责人（或主讲教师）须为人事劳动关系在申报高校的在职在岗教师，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学术造诣。课程团队主要成员应合理配备，教学能力强，

积极投入教学改革，保障线上、线下教学有序运行。同一课程团队负责人（或主讲教师）只能申报一门课程。

6. 课程申报高校要重视美育精品课程建设工作，认真研究制定课程建设实施方案，加强课程建设过程管理，为申报课程提供建设经费和其他配套条件支持，保证省级美育精品课程的持续优化力度。

三、遴选程序

遴选分为高校自评申报、专家评审和省教育厅审定等三个阶段。

1. 高校自评申报。学校根据申报条件开展自评后确定推荐意见，通过网上系统申报。

2. 专家评审。江苏省学校美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织专家评审，对申报课程进行遴选，形成精品课程建设推荐名单并公示。

3. 省教育厅审定。省教育厅将对经公示后的精品课程建设名单进行审定，并予以公布。

四、申报材料及方式

电脑端访问“学校美育评价智慧平台”（<http://meiyu.js.cn>，以下简称平台），点击“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板块，凭各高校美育信息工作负责人的账号登录进行材料申报和后续管理。

请各高校在线填写《2023年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申报书》（样表见附件1）并上传主要支撑材料电子版（能直接说明课程情况的视频、PPT、图片、辅助资料等）；申报材料全部确认提交后，可下载自动生成的《2023年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

程申报汇总表》(样表见附件2)和相应的《2023年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申报书》，学校签署意见并盖章后上传pdf扫描件。

(操作指南详见平台)

请各高校于2023年5月20日至6月20日期间登录系统完成申报工作，过期不受理。省教育厅体卫艺处联系人：王红蕾，联系电话：025-83335639；江苏省学校美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联系人：陈晶，联系电话：0512-65224591、13771848596。平台技术联系人：姚娟娟，电话：15250060665。

五、其他事项

1. 申报课程被遴选为精品课程建设项目后，申报高校应于一年内按期、保质完成课程申报书约定的建设任务并及时总结。结项验收时需提交《2023年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建设结项报告》，说明自立项以来的课程培育情况，包括建设情况、取得的主要成果和育人成效、典型经验等。同时提供结项支撑材料，包括完善后的课程介绍、教学大纲、教学计划、教学队伍、授课教案(课件)、实践指导、精选教学视频等。对不能通过结项验收的课程取消建设资格。

2. 入选的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完成结项后，江苏省学校美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将颁发证书并在官方网站展示课程建设成果(精选教学视频)，分享建设经验，积极探索一批美育精品课程成果应用。

附件:1.2023年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申报书(样表)

2.2023 年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申报汇总表（样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编号	
----	--

2023 年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 (专业艺术类) 申报书 (样表)

课程名称:_____

课程团队负责人 (或主讲教师):_____

联系方式:_____

申报高校:_____

填写日期:_____

一、课程团队负责人（或主讲教师）概况

1 负责人 基本 信息	课程名称							
	负责人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行政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单位)			(手机)			
2 课程 情况 信息	艺术门类	建设类型	学时	授课对象	授课时间	授课人数		
3 教学 研究 情况	<p>主持的教学研究课题（含课题名称、来源、年限，不超过5项）；作为第一署名人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刊物上发表的教学研究论文（含题目、刊物名称、时间，不超过5项）；编写的教材（含教材名称、出版单位、出版时间，不超过5项）；获得的教学表彰/奖励（不超过5项）；其他代表性本科教学成果。</p>							

注：1.艺术门类可选音乐、美术、设计、书法、舞蹈、戏剧、戏曲、影视或其他；
2.建设类型可选线上课程、线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课程团队主要成员概况

1 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出生年月	学历	所在单位	职务	课程分工
2 成员相关教学研究情况	仅限有代表性的教研项目和课程建设成果，每人不超过 5 项。					

注：1.团队成员可为非本校成员；
2.教研项目只需填写省级以上的立项课题相关信息。

三、课程建设论证

1. 课程建设目标： 课程的定位与课程目标、课程的建设类型、具体呈现形式等。
2. 课程建设思路： 课程的主要内容、课程教学方法、课程评价方法、应用形式及推进方案。
3. 课程建设特色： 课程的建设及应用、教学理念与方法改革等方面的特色。
4. 课程建设成效： 课程建设目前达成的教学改革成效、学生学习效果、社会效益等。

注：课程建设类型可为线上课程、线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四、建设基础和条件保障

1. 建设基础： 团队成员的前期相关建设成果，包括已建或在建的课程及教学资源。
2. 实施步骤： 课程建设的详细安排、推进步骤及具体方案。
3. 条件保障： 为完成课程建设，相关单位的资金支持与政策保证。

五、预期建设成果

主要阶段性成果				
序号	建设阶段 (起止时间)	阶段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负责人
最终建设成果				
序号	完成时间	最终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负责人

六、申报单位承诺意见

本校已按照申报要求，组织对申报课程政治导向、课程内容和教学活动等方面进行了审查，对课程有关信息及课程负责人填报的内容进行了核实。经评审评价，现择优申报。本课程如获批为“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学校承诺为课程团队提供政策、经费等方面的支持，监督课程教学团队对课程不断改进完善。

主管校领导签字：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3 年江苏省高校美育精品课程申报汇总表（样表）

推荐学校（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课程名称	艺术门类	课程团队负责人（或主讲教师）				学校推荐意见 （排序）
			姓名	职称	电话	E-mail	
1							
2							

